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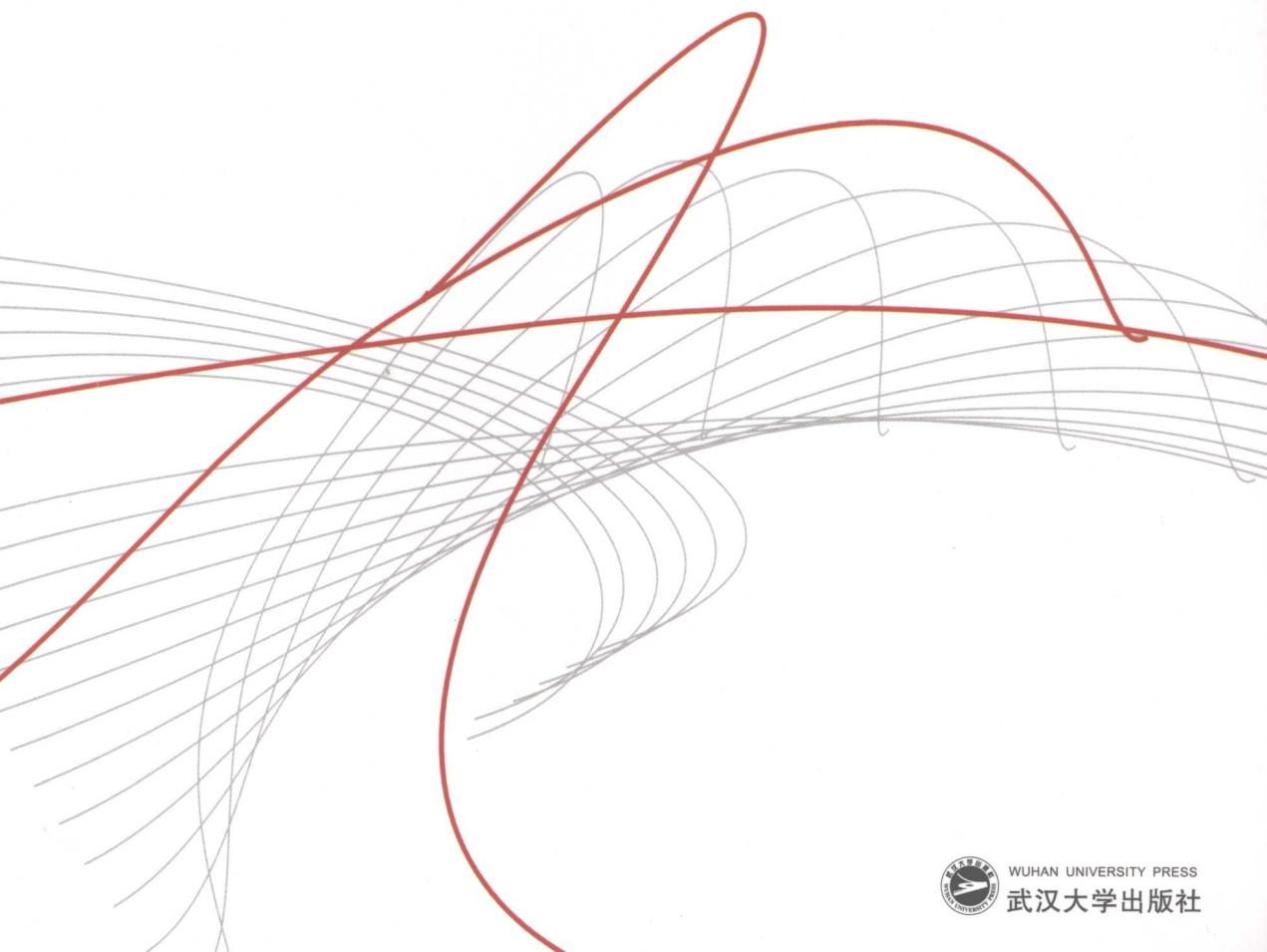
湖北高职“十一五”规划教材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研制

企业涉税会计教程

QIYE SHESHUI KUAIJI JIAOCHENG

主编／叶叔昌 查方能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湖北高职“十一五”规划教材
HUBEI GAOZHI “SHIYIWU” GUIHUA JIAOCAI

总策划 李友玉 策划 屠莲芳

企业涉税会计教程

主编 叶叔昌 查方能

副主编 邱 红 鄢烈仿 余为凤

主 审 陈元芳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企业涉税会计教程/叶叔昌,查方能主编.一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8.2

湖北高职“十一五”规划教材

ISBN 978-7-307-05899-6

I. 企… II. ①叶… ②查… III. 企业管理:税收管理—中国—高等学校:技术学校—教材 IV. F812.4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204785 号

责任编辑:辛 凯 责任校对:程小宜 版式设计:詹锦玲

出版发行: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电子邮件: wdp4@whu.edu.cn 网址: www.wdp.com.cn)

印刷:湖北省荆州市今印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20×1000 1/16 印张: 10.625 字数: 198 千字

版次: 2008 年 2 月第 1 版 200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7-05899-6/F · 1106 定价: 21.00 元

版权所有,不得翻印;凡购我社的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湖北省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

专项资助重点课题成果

湖北高职规划教材编审委员会

顾问

姜大源

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研究员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主编

委员

马必学

黄木生

刘青春

湖北省高教学会副理事长

武汉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主任

长江职业学院党委书记

湖北省高教学会秘书长

湖北省教科规划办公室主任

李友玉

湖北省高教学会副秘书长

湖北省教科所高教中心主任

刘民钢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副主任

武汉船舶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蔡泽寰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副主任

襄樊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李前程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副主任

仙桃职业学院院长党委书记

彭汉庆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副主任

湖北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陈秋中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副主任

荆州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廖世平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常务理事

武汉软件工程职业学院院长

张玲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常务理事

武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魏文芳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常务理事

十堰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杨福林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常务理事

咸宁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顿祖义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常务理事

恩施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陈年友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常务理事

黄冈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陈杰峰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常务理事

随州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党委书记

赵儒铭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常务理事

三峡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李家瑞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常务理事

教学组组长

屠莲芳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常务理事

秘书长

张建军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理事

湖北财税职业学院院长党委书记

杨世金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理事

武汉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杨文堂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理事

江汉艺术职业学院院长

王展宏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理事

武汉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刘友江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理事

武汉警官职业学院院长

韩洪建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理事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盛建龙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理事

武汉交通职业学院院长

黎家龙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理事

湖北国土资源职业学院院长

王进思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理事

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郑港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理事

武汉电力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高勇

湖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校长



湖北高职“十一五”规划教材·财会系列

总策划 李友玉
策 划 屠莲芳

编 委 会

主任	余 浩 黄冈职业技术学院 杨季夫 荆州职业技术学院
副主任	(以下按姓氏笔划排序) 田家富 襄樊职业技术学院 刘世青 湖北三峡职业技术学院 何爱赟 湖北财税职业学院 李光富 恩施职业技术学院 胡志明 武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委员	王学梅 长江职业学院 冯 杰 湖北国土资源职业学院 叶叔昌 武汉船舶职业技术学院 田家富 襄樊职业技术学院 刘世青 湖北三峡职业技术学院 何爱赟 湖北财税职业学院 余 浩 黄冈职业技术学院 张相雄 仙桃职业学院 李光富 恩施职业技术学院 杨季夫 荆州职业技术学院 罗昌宏 武汉商贸职业学院 陈 彬 武汉交通职业学院 陈宏桥 武汉职业技术学院 段咏梅 随州职业技术学院 胡志明 武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胡绍山 咸宁职业技术学院 赵国明 武汉软件工程职业学院 郝一洁 十堰职业技术学院
主 审	陈元芳 荆州职业技术学院

凝聚集体智慧 研制优质教材

教材是教师教学的脚本，是学生学习的课本，是学校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载体。优秀教师研制优质教材，优质教材造就优秀教师，培育优秀学生。教材建设是学校教学最基本的建设，是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最基础性的工作。

高职教育是中国特色的创举。我国创办高职教育时间不长，高职教材存在严重的“先天不足”，目前使用的教材多为中专延伸版、专科移植版、本科压缩版等，这在很大程度上制约着高职教育教学质量的提高。因此，根据高职教育培养“高素质技能型专门人才”的目标和教育教学实际需求，研制优质教材，势在必须。

1

2005年以来，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高专教育管理专业委员会（简称“高职专委会”）高瞻远瞩，审时度势，深刻领会国家关于“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提高高等教育质量”之精神，准确把握高职教育发展之趋势，积极呼应全省高职院校发展之共同追求；大倡研究之风，大鼓合作之气；组织全省高职院校开展“教师队伍建设、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简称“四个建设”）的合作研究与交流，旨在推进全省高职院校进一步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创新教育思想，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工学结合、校企合作，走产学研结合道路；推进高职院校培育特色专业、打造精品课程、研制优质教材、培养高素质的教师队伍，提升学校整体办学实力与核心竞争力；促进全省高职院校走内涵发展的道路，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湖北省教育厅将高职专委会“四个建设”系列课题列为“湖北省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专项资助重点课题”。全省高职院校纷起响应，几千名骨干教师和一批生产、建设、服务、管理一线的专家，一起参加课题协同攻关。在科学研究过程中，坚持平等合作，

相互交流；坚持研训结合，相互促进；坚持课题合作研究与教材合作研制有机结合，用新思想、新理念指导教材研制，塑造教材“新、特、活、实、精”的优良品质；坚持以学生为本，精心酿造学生成长的精神食粮。全省高职院校重学习研究、重合作创新蔚然成风。

这种以学会为平台，以学术研究为基础开展的“四个建设”，符合教育部关于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精神，符合高职院校发展的需求，符合高职教师发展的需求。

在湖北省教育厅和湖北省高教学会领导的大力支持下，在湖北省高教学会秘书处的指导下，经过两年多艰苦不懈的努力和深入细致的工作，“四个建设”合作研究初见成效。高职专委会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武汉大学出版社、复旦大学出版社等知名出版单位携手，正陆续推出课题研究成果：“湖北高职‘十一五’规划教材”，这是全省高职集体智慧的结晶。

交流出水平，研究出智慧，合作出成果，锤炼出精品。凝聚集体智慧，共创湖北高职教育品牌——这是全省高职教育工作者的共同心声！

2

湖北省高教学会高职专委会主任

黄木生

2008年1月

前 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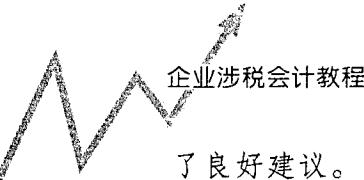
本教材是湖北高职“十一五”规划教材，是在湖北省教育厅立项的湖北省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专项资助重点课题《高等职业教育会计专业教学改革》（湖北高职“四个建设”系列规划课题）的成果基础上合作研制而成的。

企业涉税业务的账务处理、纳税申报和纳税筹划是会计专业学生必须掌握的一门重要职业技能，是企业对会计人才的基本要求。目前国家对税法和会计准则作了重要调整，对相关专业的教学提出了新的要求。

我们研制本教材的指导思想是体现高等职业教育教学改革要求，以培养学生税收处理能力为基本目标，联系企业实际，缩短学校与岗位之间的距离。在本教材中，我们对企业常见涉税业务的账务处理进行了详细阐述，对各项税费的申报和缴纳办法进行了重点说明，对企业基本的纳税筹划方法进行了简要介绍。

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副秘书长、湖北省教育科学研究所高教研究中心主任李友玉研究员，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高职高专教育管理专业委员会教学组组长李家瑞教授、秘书长屠莲芳，负责本教材研制队伍的组建、管理和本教材研制标准、研制计划的制定与实施。

参加本教材研制的人员有武汉船舶职业技术学院叶叔昌（第一、二、十一章）、黄冈职业技术学院查方能（第三章）、荆州职业技术学院鄢烈仿（第四、九章）、武汉商贸职业学院邱红（第五章）、仙桃职业学院余为凤（第六、八章）、咸宁职业技术学院胡绍山（第七章）、武汉职业技术学院刘丽明（第十章）。由叶叔昌和查方能任主编，邱红、鄢烈仿和余为凤任副主编。叶叔昌负责拟定教材的研制提纲，并对各章内容进行审查、修改和补充。查方能对编写提纲提出了有价值的修改意见，胡绍山参加了编写提纲的讨论，并提出



企业涉税会计教程

了良好建议。

本教材在研制过程中，参考了大量相关文献，在此向其作者表示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湖北高职“十一五”规划教材

《企业涉税会计教程》研制组

2008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企业涉税会计概论

第一节 企业与税收	1
第二节 企业涉税会计的概念与职能	3
第三节 企业涉税会计的主要内容	5

第二章 增值税的会计处理

第一节 增值税专用发票与防伪税控系统	12
第二节 增值税的账务处理	21
第三节 增值税纳税申报与税款缴纳	36
第四节 增值税纳税筹划	49

1

第三章 消费税的会计处理

第一节 消费税的账务处理	53
第二节 消费税纳税申报与税款缴纳	57
第三节 消费税纳税筹划	60

1

第四章 营业税的会计处理

第一节 营业税的账务处理	64
第二节 营业税纳税申报与税款缴纳	67
第三节 营业税纳税筹划	72

1

第五章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

第一节 企业所得税的账务处理	75
第二节 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与税款缴纳	78
第三节 企业所得税纳税筹划	92

1

**第六章 个人所得税的会计处理**

96

第一节 个人所得税的账务处理	96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扣缴申报与税款缴纳	100
第三节 个人所得税纳税筹划	104

第七章 资源税的会计处理

107

第一节 资源税的账务处理	107
第二节 资源税纳税申报与税款缴纳	110
第三节 资源税纳税筹划	112

第八章 土地增值税的会计处理

115

第一节 土地增值税的账务处理	115
第二节 土地增值税纳税申报与税款缴纳	118
第三节 土地增值税纳税筹划	124

2

第九章 关税的会计处理

126

第一节 关税的账务处理	126
第二节 关税纳税申报与税款缴纳	130
第三节 关税的纳税筹划	133

第十章 其他税收的会计处理

135

第一节 印花税的会计处理	135
第二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会计处理	139
第三节 房产税的会计处理	142
第四节 车船税的会计处理	146
第五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会计处理	148

第十一章 具有税收性质费用的会计处理

152

第一节 教育费附加	152
-----------------	-----

第二节 堤防维护费	154
第三节 地方教育发展费	156

参考文献

159

3

第一章 企业涉税会计概论

依法纳税是每个企业应尽的义务，正确计算和缴纳税收对于任何一个企业来说都是非常重要的。在企业的经济业务中，有一类重要的业务，就是与税收相关的业务，我们称之为涉税业务。对于这类业务的处理，不仅是会计的要求，也是税法的要求。企业涉税会计就是专门研究和处理涉税业务的专业会计。

第一节 企业与税收

企业在税收中有着十分重要的地位，我国绝大部分税收是由企业缴纳的，绝大部分税种与企业有关，每个企业都会涉及多个税种。

一、企业在税收中的地位

1

我国税收的纳税人有企业、行政事业单位、军事单位、社会团体及其他单位，还有个人或家庭，在国家的税收收入中，企业缴纳或代缴的税收占有绝对比重，我国现行税制中几乎所有的税种都与企业有关。

企业取得的每一笔经营收入，都要依法缴纳流转税；企业拥有的某些资产（如房产、车船），要依法缴纳财产税；企业实现的年度利润，要依法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向职工（或个人）支付工资（或报酬），要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企业购进货物或接受劳务，也要承担相应的税收。可以说，企业的每一项经营行为都与税收有关。

企业是社会产品的主要提供者，是国民收入的主要来源。国家的财政收入也主要是从企业取得。企业是最重要的纳税主体，在国家税收中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地位。

二、企业所涉及的税种

我国现行税制共设有 20 个税种，它们分别是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土地增值税、关税、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车辆购置税、耕地占用税、契税、

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筵席税、屠宰税、船舶吨税。其中，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已停征（保留税种），筵席税和屠宰税下放地方政府管理（由地方政府决定是否征收），船舶吨税是对进出我国港口的国际航行船舶征收的一种税。因此在全国范围内普遍征收的税种实际上只有其余 16 个。

车辆购置税在购置车辆时一次性征收，计入车辆的购置成本中即可；耕地占用税在占用耕地时一次性征收，计入土地的购置成本中即可；契税是在取得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时征收，计入土地或房屋的取得成本中即可。这三种税企业不经常涉及，处理也比较简单。因此，企业涉及的主要税种只有 13 个，即：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土地增值税、关税、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

另外，国家和地方政府还对企业征收一些具有税收性质的费用，主要有教育费附加、堤防维护费、地方教育发展费等。

企业因经营范围或经济性质不同，需要缴纳的税费也有所不同，见表 1-1。

表 1-1 我国主要税费适用企业一览表

序号	税 种	适用企业	备 注
1	增值税	工业、商业性企业	
2	消费税	生产应税商品的企业	
3	营业税	非工业、商业性企业	
4	企业所得税	除个人、合伙企业以外的各类企业	
5	个人所得税	各类企业	代扣代缴
6	资源税	生产应税商品的企业	
7	土地增值税	转让房地产的企业	主要为房地产开发企业
8	城市维护建设税	除外商投资企业和 外国企业以外的各类企业	
9	关税	进出口企业	
10	城镇土地使用税	各类企业	
11	房产税	各类企业	
12	车船税	各类企业	
13	印花税	各类企业	
14	教育费附加	除外商投资企业和 外国企业以外的各类企业	全国范围内征收
15	堤防维护费	各类企业	地方立法征收
16	地方教育发展费	各类企业	地方立法征收

第二节 企业涉税会计的概念与职能

企业是会计主体，又是纳税主体，既要根据会计制度进行核算，又要按照税法的规定进行纳税处理，而会计制度和税法在一些方面有不同的要求，这就需要一门专业会计把两者结合起来，于是就产生了企业涉税会计。

一、企业涉税会计的概念和特点

(一) 企业涉税会计的概念

企业涉税会计，或称税务会计、企业纳税会计，是指以税收法律法规和会计制度为依据，运用会计学的理论和方法，对企业涉及税收的经济事项进行反映和监督，履行企业纳税义务，维护企业合法权益的专业会计。

企业涉税会计是会计与税法的融合，它以企业涉税经济业务为主要研究对象，遵循会计的一般原理，反映了税法的基本要求，向税务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和人员提供企业纳税信息。

企业涉税会计不是完全独立的。它依存于企业财务会计，并运用其核算方法，对企业财务会计对象中的一个特殊领域——涉税经济业务进行反映和监督；同时，它又以税法为指导，对企业纳税进行反映、监督和筹划，因而有自己独特的一些处理方法。

(二) 企业涉税会计的特点

企业涉税会计的特点集中体现在“涉税”上，主要有以下几点：

1. 纳税主体与会计主体的同一性

企业是纳税主体，同时又是会计主体。作为纳税主体，它要对其生产经营行为独立承担纳税义务；作为会计主体，它要对其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独立核算。企业涉税会计必须满足这两种主体的要求，既要履行企业纳税义务，又要对涉税经济业务进行会计核算。

2. 税收法规与会计制度的结合性

企业涉税会计必须以税收法规和会计制度为依据，把两者有机结合起来。对于税收法规与会计制度存在的差异，企业涉税会计应该正确地加以反映。按照税收法规计算应纳税额，进行纳税申报，并缴纳税款；按照会计制度记录涉税经济业务，进行账务处理，反映税款缴纳情况。

3. 税务资料与会计资料的链接性

企业涉税会计的处理结果形成了两类资料，即税务资料与会计资料。税务资料反映企业各项税款缴纳情况，主要提供给主管税务机关；会计资料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主要提供给投资者和管理者。这两种资料虽然不

同，但它们之间有着密切的联系。税务资料以会计资料为基础，有的税务资料本身就是会计资料（会计核算的原始凭证），两者相互印证。

4. 照章纳税与规避纳税的统一性

企业必须严格遵守税收法律法规，全面履行纳税义务，但是缴纳税收导致企业经济利益的流出，因此，企业就会设法规避纳税义务。企业涉税会计的一项任务就是在不违反税法的前提下，尽可能使企业少纳税甚至不纳税，以获取节税收益。

二、企业涉税会计的职能

企业涉税会计不是完全独立的，从“会计”的角度来看，是财务会计的一部分，因而它具备财务会计的职能；企业涉税会计又具有相对独立性，从“涉税”的角度来看，它与一般财务会计处理的内容有所不同，因而它有自己特殊的职能。

（一）反映职能

企业涉税会计的反映职能是指企业涉税会计要满足税法的要求，对企业纳税情况进行全面、完整、清晰、准确的记录，并向主管税务机关提供详实的纳税资料。

企业涉税会计的反映职能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一是通过凭证和账簿记录来反映企业的涉税业务情况；二是通过纳税申报表和会计报表反映企业税收的应交和已交情况。

（二）监督职能

企业涉税会计的监督职能是指企业涉税会计要按照税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企业的涉税活动和纳税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企业及时、足额地缴纳税款。

企业涉税会计的监督职能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一是企业会计部门和会计人员根据会计法和税法对企业的税收缴纳情况进行监督；二是企业通过向主管税务机关提交税务资料主动接受税务机关的监督。

（三）筹划职能

企业涉税会计的筹划职能是指企业涉税会计要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在不违反税法的前提下，通过有效的筹划，为企业取得节税收益。

会计除了具有反映和监督两项基本职能之外，还具有一些其他职能，其中值得关注的是参与决策的职能。会计部门掌握着企业绝大部分生产经营信息，是企业的“神经中枢”，会计可以利用其自身优势，参与企业的生产经营决策。对于企业涉税会计来说，它在参与决策方面的作用主要是进行纳税筹划。